2020年12月全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

各二级学院、各处室：

现将2020年12月全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主要内容与安排通知如下，请认真组织落实。

一、主要内容

（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的说明（必学）

2.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必学）

3.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双拥工作的重要论述及李克强总理在2020年全国双拥表彰大会上讲话精神（必学）

4.《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必学）

5.《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第五专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必学）

6.习近平：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2020年11月15日）

7.习近平：在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讲话（2020年11月24日）（必学）

8、习近平：在浦东开发开放3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9、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就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

（二）重要文件、制度

10.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必学）

二、具体要求

1.各二级学院、各处室要组织全体教职工在集体学习的基础上开展研讨、交流心得，确保学习收到实效。

2.各二级学院、各处室负责人作为本学院、处室政治理论学习的责任人，要加强指导和负责落实，并安排专人将理论学习情况以新闻消息（配图片）的形式报党委宣传统战部（邮箱:908628726@qq.com）。

3.各二级学院党组织要督促党员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开展自学。

宣传统战部

2020年12月1日